

证券代码：832004

证券简称：海林自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海林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 0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004	海林自控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吴团结、杜羽田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发展路9号四层第二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及2023-009）。

（二）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汇报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汇报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公司 2022 年不分配现金股利，不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海清、李冠勋。

（九）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2）。

（十）审议《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3）。

（十一）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4）。

（十二）审议《关于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16）。

（十三）审议《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3-018）。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4日09:00-9: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发展路9号四层第二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妍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发展路9号。

联系电话：010-52816666-1103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海林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林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林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